

文章编号:1001-4179(2013)18-0018-04

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监督管理探讨

杨均善, 杨波, 杨振明

(长江水利委员会 陆水试验枢纽管理局水政水资源处, 湖北 赤壁 437300)

摘要: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由陆水试验枢纽管理局负责组织实施,结合项目实施情况。从实施方案编制、项目管理机构设置、项目合同管理、进度控制、质量管理、信息管理、安全管理、沟通协调、项目验收等方面,对实施过程中的监督管理工作进行了详细总结。经过近4年的实施,陆水枢纽坝工设施残缺破损部分得到修复,工程管理条件和管理水平得到改善和提高,保证了枢纽正常安全运行。

关键词:水利工程; 维修养护; 监督管理; 陆水水利枢纽

中图法分类号: TV697 文献标志码: A

2008年,陆水水利枢纽工程的维修养护项目被正式纳入国家财政预算,并拨付相应的预算经费。项目由陆水试验枢纽管理局(以下简称陆管局)负责组织实施。本文就近年来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监督管理工作进行总结,以期为今后类似的工程项目监督管理提供借鉴。

1 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的计划与申报

陆水水利枢纽始建于1958年,由主坝和15座副坝组成,主副坝总长度约6.3 km,工程点多、线长、面广。虽经过2006~2008年的除险加固,但仍有部分坝工设施存在缺陷,影响整个枢纽的安全运行;管理设施配置不全影响工程管理;坝区范围内及周边的环境亟待改善。由于陆管局缺少维修资金,2008年以来,陆管局向上级主管部门专门申报了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预算经费。上级主管部门通过对该项目实地考察、组织专家进行考察评审,同意申报纳入国家财政预算并拨付相应的预算经费,专项用于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1.1 项目计划的具体申报程序和依据

工程建设监督管理部门根据工程经常性检查、定

期检查、特殊检查,结合工程隐患探测与排查、工程测量、观测资料整理分析情况,按照“先急后缓排序、安全高效运行、提升管理水平”的原则,依据水利部《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水利行业技术标准、规程和规范性文件,参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额标准(试点)》,组织相关部门建立了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库,同时编制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设计书。项目库的内容须根据水利枢纽工程每年实际变化情况及时进行调整完善。每年以确保工程安全运行为前提,分清轻重缓急,从项目库中选择维修养护项目计划,上报上级主管部门。

1.2 项目设计书内容

项目设计书内容应包括:项目名称、项目位置、工程存在的问题、维修养护措施、维修养护工程(工作量、工程概算、工程测量资料、工程隐患影像资料等。

2 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实施

2.1 编制、上报维修养护项目实施方案

维修养护项目计划批复下达后,项目申报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按照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工程项目审批

收稿日期:2013-07-30

作者简介:杨均善,男,副处长,高级工程师,主要从事水利工程施工、监理及建设管理工作。E-mail:117737030@qq.com

内容,编制该项目实施方案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项目目标;项目详细工作内容;技术路线(按照“项目法人负责、监督管理部门与现场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监理部门的旁站监督与控制、维修养护队伍保证”的原则,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预期效果;项目工作进度安排;项目实施组织形式;项目实施预算安排情况等。

在项目实施方案执行过程中,任何单位和部门不得擅自变更项目、调整工作内容,如确需变更或调整的,必须上报原审批部门批准。

2.2 项目实施管理机构设置

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实施时,项目申报单位应根据维修养护项目实施方案组建实施管理机构,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合同管理制、建设监理制、竣工验收制,逐步推行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制。陆管局的具体项目管理体系为:组建项目实施机构(项目法人),明确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财务负责人、项目安全员、质量监督员等关键岗位人员,对项目的质量、进度、安全、资金负责。陆管局水政水资源处(防汛抗旱办公室)为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的建设管理部门,按照批复内容,全面负责本项目的组织实施,局党群监审处为该项目的监督部门,局财务资产处负责项目预算和资金管理方面的工作。

2.3 合同管理

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建设管理部门依据有关规定,遵守相关制度,严格按照合同拟定、审查、评审及会签程序,认真履行各项合同文件的办理工作。

通过建设管理部门、监督管理部门与参建各方的及时沟通协调和有效控制,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的工程质量、进度和投资,按照批复的实施方案及预算资金得到了较好的落实。

2.4 进度控制

(1) 工程进度。项目法人、建设管理单位及其相关部门要加强对维修养护项目建设的指导和督查,掌握工程项目建设进度,督促承包商按照规定格式、定期统计上报工程项目月、季、年进度计划及报表,并组织相关管理部门进行审查、指导和督促项目计划的实施。

(2) 支付进度。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在实施时,首先制定项目支付进度计划(旬、月、年度计划)。支付时,由承包商按照合同约定的支付进度及合同约定的相关条款,按实际完成的进度情况进行申报,提交月进度支付表,上报相关单位和部门审批后再行支付。

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具体申报、审批及支

付程序为:承包商申报→监理人审核→现场管理机构复核→项目法人委托人(项目建设监督管理部门)审查→财务部门复查→分管局领导审批→财务部门支付,确保了实际完成进度与支付进度相一致。

2.5 质量管理

(1) 项目划分。按照水利部《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 176 - 2007)的有关规定,对水利工程质量而言,由项目法人组织建立、设计及施工等单位进行工程项目划分,并确定主要单位工程、主要分部工程、重要隐蔽单元工程和相关部位单元工程。项目法人在主体工程开工前将项目划分表及说明书报相应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确认。根据陆管局现阶段维修养护项目的实际和要求,参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 176 - 2007)的有关规定执行。

(2) 质量检查与监督。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参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 176 - 2007)的有关规定,按照陆管局“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对主要工序质量实行“三检制”制度,即班组自检,项目部质检部门复检,项目部质检部门会同监理和业主质检部门终检;设立检查验评表,逐级签字,上道工序不合格,下道工序不能施工。对中间产品检查则实行在监理单位或项目法人监督下,由施工单位有关人员现场取样,并送到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确保工程质量满足合同及设计要求。

3 信息管理

3.1 信息的具体内容

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信息的具体内容主要包括:项目设计文件;项目申报书及其批复文件;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资金批复;项目施工方及监理方的文件;项目维修养护相关合同;计划;项目开工申请及批复;安全生产责任书;应急预案;进度支付凭证;工程结算;停工、复工申请及批复;工程质量评定;项目工程相关验收申请及批复;维修养护相关各项会议纪要、审查、咨询记录;整改通知;项目工程大事记;工程施工前后影像资料;各参建单位工作报告;竣工图;项目工程相关验收单、验收证书与签证等。

3.2 注重信息收集整理的及时性

水利工程维修养护信息、资料是对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质量情况的真实反映,必须按照水利工程实施的进度进行及时进行收集、整理,与工程同步并同时完成。工程实施前,应按水利部《水利工程建设档案管理暂行规定》(水办[2005]480号)的有关规定,和

工程的实际制定细则,明确信息、资料的收集范围和内 容。监理单位或项目法人应按照相关规定对工程的信息、资料收集与分类等提出统一的要求,制定统一的格式样本。项目法人要统筹负责工程项目参建各方工程信息、资料的收集、整理及归档工作。监理单位和项目法人应定期或不定期地检查资料的收集情况,施工单位也应经常性地检查,保证信息、资料的及时性。

3.3 力求信息的真实性

信息的整理必须实事求是,客观准确,不要为了应付上级检查、审计而脱离实际,甚至歪曲事实闭门造车。实施过程中形成的技术资料应是对维修养护项目工程质量的真实写照,所有信息的收集、整理应与水利维修养护工程施工过程同步。

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建设监督管理部门采取定期或不定期的抽查方式,对现场管理机构的建管日志与监理站的监理日志及施工单位的施工日志中所记载的参建人员、原材料、机械、施工工艺(方法)、外部环境和监测的数据以及工程地点、施工日期、内容、劳力、工时、工程量、使用机具、设备的台班量及工程进度等是否相一致进行抽查。现场管理机构对监理单位、施工单位采取随时跟踪检查,确保记载的内容真实。

3.4 确保信息的准确性

信息的准确性是做好水利工程维修养护资料的核心。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在具体实施过程中,现场管理机构、监理站以及施工单位所记载的内容除了真实外,还必须确保准确无误。监督管理部门应定期或不定期地抽查确保信息的准确性。

3.5 保证信息的完整性

不完整的资料不能系统、全面地反映各个单位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的质量状况。参建各单位应设专人负责整理有关水利工程的维修养护资料,根据项目划分、工程量、合同的签订、施工以及各类验收等收集有关工程数据,按照相关要求全面记录填写。保证信息、资料的有始有终,全面、完整。监督管理部门应定期或不定期地抽查确保信息的完整性。

3.6 信息收集、整理应与工程实际结合

信息员要经常与管理人员、质量监督人员一起到施工现场察看工程的施工进度、施工质量等情况,及时得到第一手信息。熟悉和掌握维修养护项目设计、建设的相关内容,整理资料时才能准确地对维修养护项目人、材料、机械、施工工艺(方法)、环境和监测的信息进行收集、整理。

3.7 做好信息的验收、分类与归档

为进一步加强水利维修养护项目档案验收、分类与归档工作的监督、指导,参照水利部《水利建设工程项目档案管理规定》(水办[2005]480号)的有关规定,规范档案验收工作行为,统一档案验收标准,确保信息(资料)档案验收与归档质量。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的信息按照建管(项目法人)、设计、监理、施工(维修、养护)等4个部份分别进行收集和整理,参照水利部《水利建设工程项目档案管理规定》(水办[2005]480号)的有关规定进行验收和归档。同时参照《陆管局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和长江委财经部门的有关项目验收规定准备如下验收资料:项目竣工报告;项目执行情况总结;项目设计工作报告;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报告;项目监理工作报告以及项目工程结算资料等。项目工程结算单必须签字、盖章手续完备。项目工程验收资料必须是两套,一套原件,一套复印件。

竣工验收会议结束后将竣工验收会议记录、项目工程验收鉴定书等放入竣工资料(包括项目法人、设计人、监理人、施工单位、设备供应商等各参建方的信息)中,形成一套完整的维修养护项目竣工资料。

4 安全管理

安全管理主要从维修养护项目实施的全过程安全管理入手,建立健全安全管理体系及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制定和完善安全防范措施和安全生产应急预案;认真贯彻安全生产方针,全面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陆管局的安全管理方针,加强对施工区和生活区的管理,创造良好的文明施工和安全生产的环境。

4.1 建立健全安全管理体系

实行分级管理分级负责体系:项目法人对项目建设的负责监督管理;设计人对项目的设计安全负责;监理人主要对项目的安全施工实行监督与控制;施工项目部建立项目经理、施工队、作业班(组)三级安全管理体系,各级机构第一管理者为第一责任人。安全作业层成立相应的安全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员,负责制定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安全教育和岗位培训及安全生产知识竞赛活动以增强全员安全意识。定期组织安全生产检查、召开安全会议,总结安全生产情况,分析安全形势,研究和解决施工中存在的隐患问题。

4.2 落实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安全生产责任制必须对各级部门及人员作出明确

规定,做到“安全生产,人人有责”。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各负其责。在实际管理中,进一步落实现场职工队伍的健康检查与教育制度、安全培训制度、安全检查制度、事故报告制度和劳动保护制度。

4.3 制定安全防范措施和安全生产应急预案

在安全生产管理中要重视加强安全教育与安全培训工作,规范施工作业程序、落实安全防范措施;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制定安全生产预案。成立由项目法人、总承包项目部与局安全生产管理部门联合组成的安全应急领导小组,明确其职责,负责工程项目实施中遇到的一切安全事务。

由于措施到位、责任到位、管理到位、落实到位,陆管局实施的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未发生任何质量与安全事故。

5 沟通与协调

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法人(项目单位)利用建管工作会议、质量专题会议、安全工作专题会议、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会议,监理例会等与项目参建各方进行及时沟通、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对各方之间、作业层之间以及工序之间所出现的矛盾与异议问题开展现场办公进行协调与调解,及时化解矛盾。对施工进度与支付进度之间存在的差异,及时进行调整并督促相关方进行整改,确保实际施工进度与支付进度相符。对外界周边环境的纠纷问题,及时与地方政府部门进行沟通,争取地方政府部门的力量出面共同协调解决。上述措施确保了维修养护项目的顺利实施。

6 投资控制

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资金为国家预算内项目投资,每年通过“二上”与“二下”的申报、批复及国家拨付资金进行维修养护项目的实施工作。陆管局根据上级下达的资金计划,及时组织编报维修养护项目实施方案,然后组织维修养护项目实施专班进行管理,并对维修养护项目资金管理与投资控制制定了相关的具体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依据《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管理(暂行)办法》、《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资金实施细则》和《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实施方

案》,承包商根据当月完成的实际工程(工作)量编制进度款(或结算款)支付申请表申报→监理人审核→

7 项目验收

2013年,陆管局参照水利部《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 223-2008)规定和水利部《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专门为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制订了《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管理(暂行)办法》,根据以上规定和办法,对2012年度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项目单位自验收”,配合长江委财经局、水利部专家组进行最终验收。

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不同于新建(改、扩建)的水利工程项目,它有其特殊性与局限性。目前,在《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管理办法》和《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验收办法》还没有正式出台的情况下,只有参照《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 223-2008)规定执行。因此,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工程验收分为法人验收和政府验收,即项目法人主持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长江委财经局受水利部委托,主持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竣工验收。

8 结语

经过2008~2012年以来的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的实施,陆水水利枢纽工程坝工设施残缺破损部分得以进一步修复,工程管理条件有了较大改善,工程管理水平有了显著提高,坝容坝貌有了大的变化,为水库工程安全度汛和枢纽正常运行,为充分发挥枢纽工程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起到应有的作用。

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在实施中,由于建立了维修养护工作实施专班,有了强有力的建设监督管理部门的组织协调与全过程、全方位的监督管理,使得每年的维修养护项目均按照批复的《实施方案》顺利实施与完成。真正确保了工程安全、资金安全、干部安全。

(编辑:赵凤超)

(下转第24页)

大多数工程技术人员,特别是年青一代工程技术人员参与了建设管理、施工管理,开阔了眼界,拓展了视野,锻炼了队伍,增强了参与工程施工的市场竞争力。陆管局按照“项目法人负责、部门和专班监理、维修养护队伍保证”的原则,建立了水行政主管部门、水管单位、监理单位分级、分层次监督的监管体系。实行了水管单位负责、监理单位控制、维修养护单位保证的质量管理体制。实施巡查与抽查相结合的监督方式,运用法律、行政和科技手段,做好监督抽查后的处理工作。及时组织了维修养护项目验收,并处理了验收中存在的问题。做好维修养护质量的全过程控制,及时提交完整的技术资料。

4 结 语

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的实施,确保了水利

工程社会效益的充分发挥,又引入了市场竞争机制,降低了水利工程的运行成本,提高了陆管局的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

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的实施,在加大工程建设投资的同时加大了工程管理的投入,从根本上解决了长久以来“重建轻管”问题。

陆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的实施,正确贯彻了水利部“管养分离”的方针,将水利工程管理和养护的机构、人员、经费相分离,建立了精简高效的管理机构,正逐步实现工程维修养护的社会化、市场化和专业化。

(编辑:赵凤超)

Review on maintenance work of Lushui Hydropower Complex

LIU Wenbo, WANG Huaxue, ZHANG Minghui

(Bureau of Lushui Experimental Hydropower Complex Management, Changjiang Water Resources Commission, Chibi 437300, China)

Abstract: The fund of maintenance work of Lushui Hydropower Complex was incorporated in budget of the Central Government and has been organized and implemented by the Bureau of Lushui Experimental Hydropower Complex Management since 2008. We review and summarize the maintenance work of Lushui Hydropower Complex before and after the reform of water management system, and the use of maintenance fund as well as its effect evaluation is presented. After implementation of the maintenance work, the main structure is rehabilitated and the working condition is improved, ensuring the operation of the Hydropower Complex and increasing the bureau's management level.

Key words: water resources project; maintenance; effect evaluation; Lushui Hydro - complex

(上接第 21 页)

Discussion on supervision and management of repair and maintenance works of Lushui Hydropower Complex

YANG Junshan, YANG Bo

(Bureau of Lushui Experiment Hydropower Complex Management, Changjiang Water Resources Commission, Chibi 437300, China)

Abstract: The repair and maintenance works of Lushui Hydropower Complex is in the charge of Bureau of Lushui Experiment Hydropower Complex Management. In the combination of the works implementation condition, the supervision and management of repair and maintenance works of Lushui Hydropower Complex are summarized in detail from the aspects of implementation scheme making, contract management, schedule control, quality control, information management, safety management, communication and coordination, works check and acceptance in the construction process. The experience can be referred by similar projects.

Key words: water conservancy project; repair and maintenance; supervision and management; Lushui Hydropower Complex